

证券代码：874311

证券简称：东盛金材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哈尔滨东盛金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0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忠凯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所审议事项紧急，为了提高董事会决议的效率，公司拟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期限。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上市计划调整，经与保荐机构深入沟通，研究决定撤回上市申请，公司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毛军、邵国宏、朱庆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故拟撤回相关申请材料。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哈尔滨东盛金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东盛金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